

证券代码：002244 证券简称：滨江集团 公告编号：2010—019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0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0 年 04 月 08 日召开的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0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,352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.50 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，扣税后，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 10 股派 0.45 元）；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0 年 04 月 22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0 年 04 月 23 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2010 年 04 月 22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 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 2010 年 04 月 23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*309	杭州滨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
2	00*****250	戚金兴
3	00*****253	朱慧明
4	00*****407	莫建华
5	01*****526	戚加奇

五、 咨询机构

咨询地址：杭州市庆春东路 38 号 咨询联系人：李渊 李耿瑾
咨询电话：0571—86987771 传真电话：0571—86987779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〇年四月十七日